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14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2014年10月23日上午10:00在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公司办公大楼以现场形式召开。公司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6人，独立董事黄珺因出差无法参加会议，授权独立董事陈共荣代为投票，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夏壮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共二项：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聘任陈晓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1、公司聘任陈晓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根据陈晓军先生的个人简历、工作经历等，没有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况，也没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也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3、陈晓

军先生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选举通过后就任。

陈晓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附件：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陈晓军先生：1977年8月出生，1999年7月毕业于华中农业大学特种作物专业。

2001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营田分公司营销员，2008年2月至2009年12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营田分公司营销部经理、2009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营田分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营田分公司总经理。

陈晓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